

人才开发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中共厦门市委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厦委〔2020〕53号）的总体要求和《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预算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厦财预〔2020〕17号）精神，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结合人才开发专项资金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背景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加快实施人才强市战略，推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以更大力度吸引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来厦门创新创业，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形成综合优势，以宽视野、广胸襟吸引人才，实施重大人才工程。

人才开发专项主要包括实施海纳百川人才规划，实行台湾特聘专家制度人力资源开发项目。

2、主要依据

《厦门市实施“海纳百川”人才计划打造“人才特区”2013-2020行动纲要》—《厦门市建设区域性人才市场暂行办法》（厦委办〔2013〕10号）、《厦门市建设区域性人才市场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厦人社〔2018〕245号）、《厦门市台湾特聘专家制度暂行办法》、《中共厦门市委人才办 厦门市公务员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台湾特聘专

家政府补助、薪酬待遇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厦人〔2014〕131号）等。

3、实施年度：2019年

4、实施范围：全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引进并经认定的“台湾特聘专家”

5、实施程序

海纳百川人才规划建设区域性人才市场：申请—审核—发放奖励补贴；

台湾特聘专家（专才）：申请—审核—评审—发放补贴；

（二）财政支出情况

1、支出预算情况

2019年预算3559.52万元，实际收入3559.52万元，支出3430.75万元，结余128.77万元。

2、资金使用范围对象

全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台湾特聘专家专才

3、分配标准

《厦门市建设区域性人才市场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厦人社〔2018〕245号）具体标准；《厦门市台湾特聘专家制度暂行办法》具体标准；市财政在3至5年聘用期内逐年给予台湾特聘全职专家总计100至150万元人民币补助，补助视同市政府奖金；对引进并经认定的“特聘专才”，按用人单位所支付年薪的25%，最高12万元的标准给予补助，同一人才补助累计不超过5年。

4、支出分担体制

该项目经费均为市级财政资金。

二、绩效分析

（一）项目效益分析

1、任务完成情况

2019 年，人才开发项目支出 3430.75 万元。主要为兑现建设区域性人才市场补贴或奖励共 144.32 万元，包括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职称奖励 13.90 万元，台湾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来厦设立机构办公用房（租房）补贴 7.79 万元，来厦门应聘差旅费补贴 44.23 万元，赴外招聘差旅费补贴 50.36 万元，税收贡献奖励 28.04 万元；兑现台湾特聘专家政府补助资金 2902.88 万元；引智项目配套补助资金 193 万元。

2、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19 年度对人才开发专项资金设置了绩效目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300 人	398 人
产出	数量目标	补贴机构数	≥ 8 家	27 家
产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到位率	≥80%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市场开发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两岸人才交流融合、搭建招才引智平台、服务产业发展	有所促进	进台湾人才 107 人，历年最多

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我市对人才的吸引力	有所提高	进一步提高
----	---------	-----------	------	-------

3、项目实施带动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公众满意度情况

2019 年实施海纳百川人才规划，建设区域性人才市场使我市立足厦门、联结漳泉龙、服务两岸，在人才服务的多个方面发挥比较优势和主渠道作用，逐步形成海西及两岸的对台人才交流合作区域性中心、人才资源市场化配置区域性中心和多功能社会化人才服务区域性中心。

台湾特聘专家制度实施以来，已延揽了一大批具有较高学识、技能、行业地位和社会影响力的台湾高层次人才来厦门工作创业。经过五批次的个人申请、用人单位推荐、资格审核、专家答辩等环节的激烈角逐和严格评选，已有 156 名台湾人才入选台湾特聘专家、232 名台湾人才入选台湾特聘专才。这些台湾专家、专才分布在我市光电、软件信息、机械制造、生物技术、企业管理、教育卫生等领域，与我市的重点产业、重点企业比较契合。台湾人才的不断涌入，也给厦门产业转型升级安上了助推器，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智力支持。通过台湾高端人才的引领带动，形成以人才吸引人才的磁吸效应，在人才项目实施过程中又集聚了一批管理、技术和销售方面的人才，有力推动了产业科技创新和企业转型升级。

（二）支出效益分析。

1、支出进度

2019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3559.52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3430.75 万元，支出进度为 96.38%。

2、支出效率

2019 年度项目支出总额为 3430.7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台湾特聘专家补贴，实现了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3、支出规范。

项目支出均严格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执行，严格遵守发放的工作流程和审批程序。

（三）评价分值和等级。

根据上述分析，确定人才开发项目绩效评价分值 95.6 分，等级优。

三、存在问题

（一）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

绩效评价有待完善。绩效指标体系还有待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健全。例如赴外招聘差旅费补贴，对于招聘引进的人才后续跟踪以及招聘效果评价还需进一步完善。

（二）财政支出存在的问题

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受限。因台湾特聘专家项目审核周期较长，往往要到下半年才能进行支付，影响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事中绩效评估，影响项目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四、相关建议

（一）完善绩效指标考评体系。建议财政部门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考评体系，对部分偏重社会效益、无法迅速见效的项目，采取更科学的考评方法。

（二）加快项目支出进度管理。加强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的协作，科学合理编报预算、设置绩效指标，业务部门通过改进工作方

式方法，推动项目尽快实施，加快预算支出进度，确保实现绩效目标。



附件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开发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款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88.52	3559.52	3430.75	10	96.38%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88.52	3559.52	3430.7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300人	398	20	20	
			补贴机构数	≥8家	27	15	1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到位率	≥8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市场开发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10	9	
			两岸人才交流融合、搭建招才引智平台、服务产业发展	有所促进	引进台湾人才107人，历年最多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我市对人才的吸引力	有所提高	进一步提高	15	13	
总分						100	95.6	

填表说明：1. 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 原则上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志兵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